

关于申报 2022 年度实验实训室 储备项目的通知

各院系（部）：

为做好 2022 年度学校实验实训室项目建设的准备工作，学校启动实验实训室储备项目的申报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申报范围

- （一）学校近两年新专业所需的实验实训室项目；
- （二）本科培育专业所需的实验实训室项目（重点为验证性实验项目）；
- （三）适合本科公共课程使用的实验实训室项目；
- （四）产业学院建设发展所需的实验实训室项目；
- （五）当前专业建设急需并适合升本后使用的实验实训室项目。

二、申报程序

（一）申报单位在考察调研基础上，由项目负责人填写《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实验实训室储备项目申报书》（见附件），经本单位组织校内外专家论证、单位领导签署意见后，于 12 月 15 日前报教务处实践科（纸质材料 2 份，电子文档 1 份）。

（二）教务处组织校内外专家进行评审，通过的项目作为储备项目报请校行政审批。

三、申报要求

（一）申报项目要紧密围绕学校新增专业、本科培育专业及其相关公共课程、产业学院建设发展和当前专业建设急需的实验室、实训室条件建设的办学需求，具有一定前瞻性，集成度高、综合性强、亮点突出。

（二）申报单位要做好考察调研工作，聘请校外专家指导，对项目进行充分论证，并提交考察调研照片和论证会会议材料。

（三）申报单位及项目负责人须认真填写项目申报书，按要求提供拟建实验实训室的平面布局图、环境建设要求等。

附件：桂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实验实训室储备项目申报书

教务处

2021 年 11 月 8 日